高雄市立海青工商　　學年度第　學期

學生停用午餐原因及切結書

科　年　班	學號：	姓名：
無法使用學校供應午餐原因	敘明理由:	
切結事項	1. 顧及學生安全，願遵守校方規定。 2. 如因食用自備午餐，不慎發生中毒意外事件，願自行負責，與學校無關。 3. 115 學年度停餐退費金額為每餐新臺幣 60 元。	
特此切結 高雄市立海青工商學生午餐供應委員會　　台照 立切結書人： 家長：　　簽章 年　月　日		

導師		衛生組長		學務主任	

高雄市立海青工商　　學年度第　學期

學生停用午餐原因及切結書

科　年　班	學號：	姓名：
無法使用學校供應午餐原因	敘明理由:	
切結事項	1. 顧及學生安全，願遵守校方規定。 2. 如因食用自備午餐，不慎發生中毒意外事件，願自行負責，與學校無關。 3. 115 學年度停餐退費金額為每餐新臺幣 60 元。	
特此切結 高雄市立海青工商學生午餐供應委員會　　台照 立切結書人： 家長：　　簽章 年　月　日		

導師		衛生組長		學務主任	